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11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
部（汇总）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
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
（汇总）（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宣传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宣传部的主要职责是：

（一）拟定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二）统筹协调全区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区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三）统筹指导协调全区理论学习、理论宣传、理论研究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推动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任务，负责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的有关工作。指导协调做好哲学社会科学发展和理论宣讲等工作。

（四）负责规划组织全区全局性思想政治工作任务，组织对全区先进典型的学习推广。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基层党员教育工作，指导协调编写党员教育教材，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性思想工作。负责全区爱

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建设、管理、使用。负责全区国防教育工作。

（五）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全区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区直新闻单位的工作，组织全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承担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拟订全区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管理出版物进出口等。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

（七）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区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数字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

（八）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区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九）负责管理全区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电影放映工作，指导协调全区重大电影活动。

（十）对全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业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承担是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区级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一）统筹指导全区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区内外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十二） 统筹研究拟定有关全区精神文明建设政策。规划部署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区群众性精神文明新创建活动。

（十三）统筹协调全区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全区对外宣传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协调我区对外宣传文化交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记者采访事务方面工作。

（十四）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区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区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协调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街、开发区的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落实。拟定我区重大问题对外宣传口径。

（十五）受区委委托，会同区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出版、社会科学研究和互联网信息等方面区直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对各镇街宣传委员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十六）对区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归口领导区广播电视台、区旅游和文化广电局、区文联、区社科联。管理区委讲师团、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区新闻工作者协会。

（十七）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83.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738.1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7.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7.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07.49	总计	62	1,407.4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07.49	1,407.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80	583.80					
20133	宣传事务	583.80	583.80					
2013301	行政运行	179.76	179.76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04.04	404.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8.18	738.18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3.00	3.00					
20708	广播电视	720.18	720.18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720.18	720.18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4	3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4	33.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6	3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6	23.7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0	0.6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60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3	10.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3	12.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2	2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2	2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2	2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
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7.49	261.64	1,145.86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583.80	176.73	407.07			
20133	宣传事务	583.80	176.73	407.07			
2013301	行政运行	179.76	176.73	3.04			
2013399	其他宣传 事务支出	404.04		404.04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738.18		738.18			
20707	国家电影 事业发展 专项资金 安排的支 出	3.00		3.00			
2070701	资助国产 影片放映	3.00		3.00			
20708	广播电视	720.18		720.18			
2070808	广播电视 事务	720.18		720.18			
207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3.44	33.44				
20805	行政事业	33.44	33.44				

	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6	3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6	23.16	0.6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0		0.6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60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3	10.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3	12.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2	2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2	2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2	2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83.80	583.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38.18	735.18	3.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44	33.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76	23.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32	2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7.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7.49	1,404.49	3.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07.49	总计	64	1,407.49	1,404.49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金额单位：万

编制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度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04.49	261.64	1,142.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80	176.73	407.07
20133	宣传事务	583.80	176.73	407.07
2013301	行政运行	179.76	176.73	3.0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04.04		404.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5.18		735.18
20708	广播电视	720.18		720.18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720.18		720.18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4	3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4	33.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6	3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6	23.16	0.6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0		0.6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60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3	10.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3	12.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2	2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2	2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2	2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0.50	30201	办公费	0.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0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9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7.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211	差旅费	2.5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2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3.78	公用经费合计					1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	3.00		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3.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3.00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

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

传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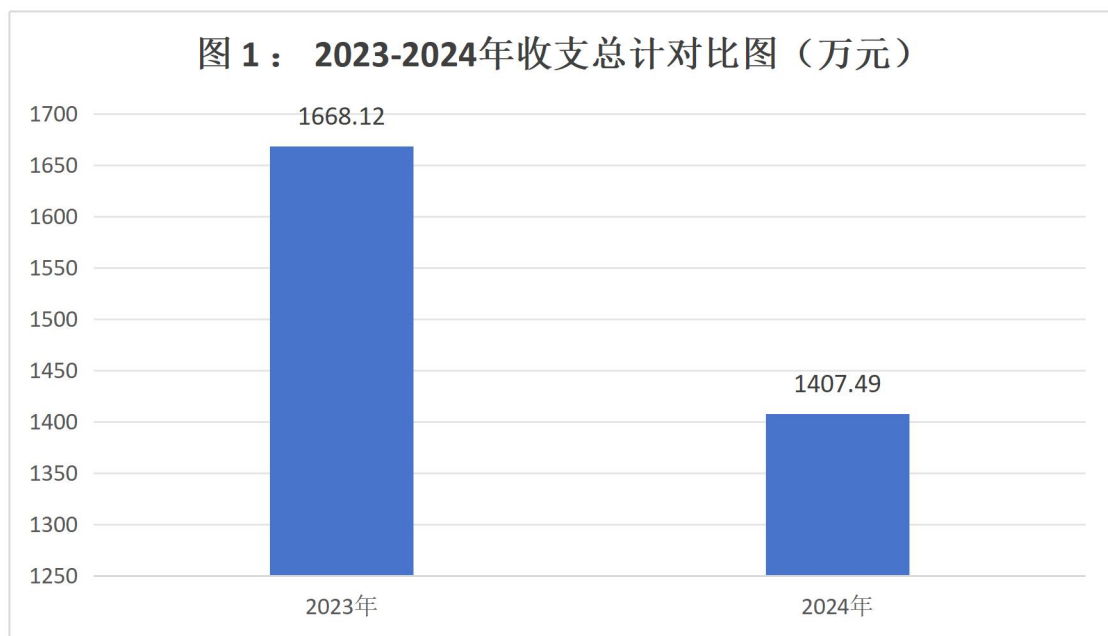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3		0.03		0.03		0.03		0.03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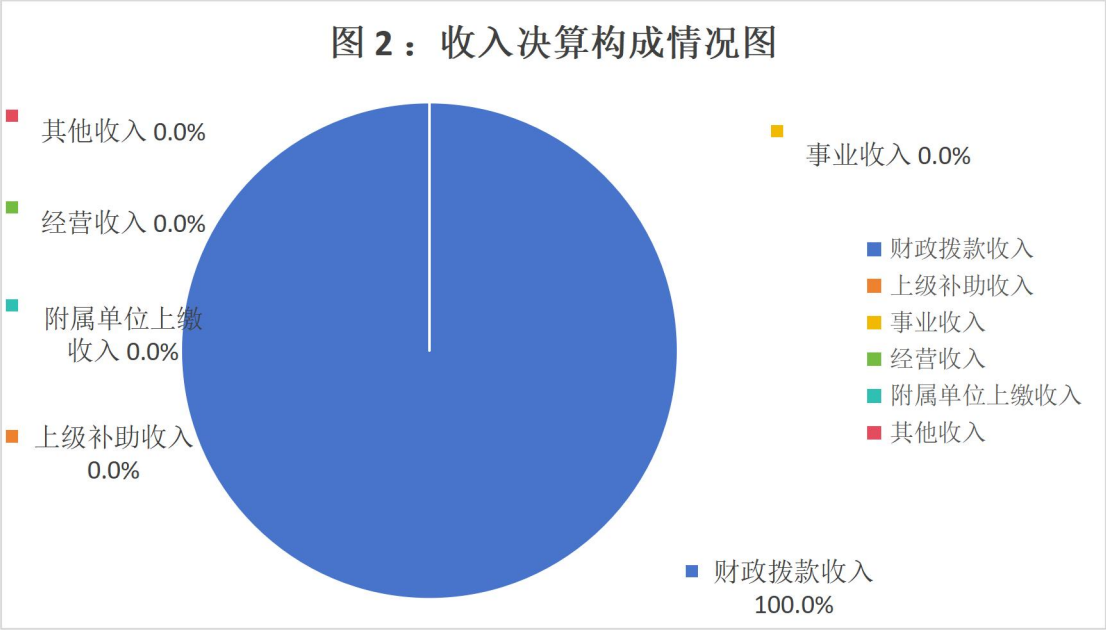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407.49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60.63 万元，下降 15.6%，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北戴河康养文旅融合服务平台项目及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安排的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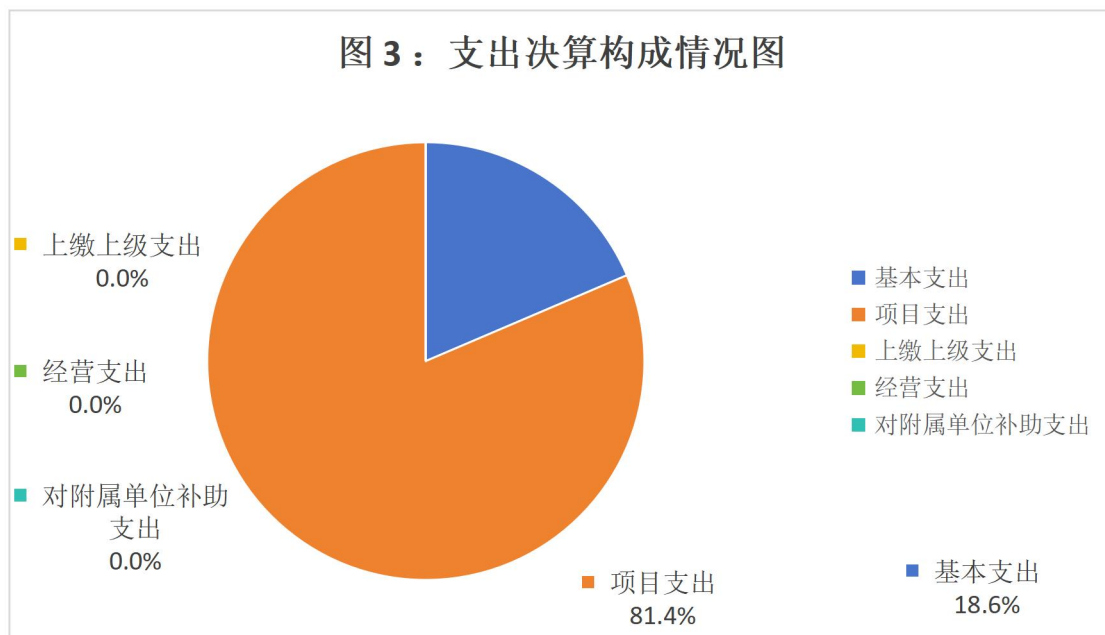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07.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07.49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07.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1.64 万元，占 18.6%；项目支出 1,145.86 万元，占 81.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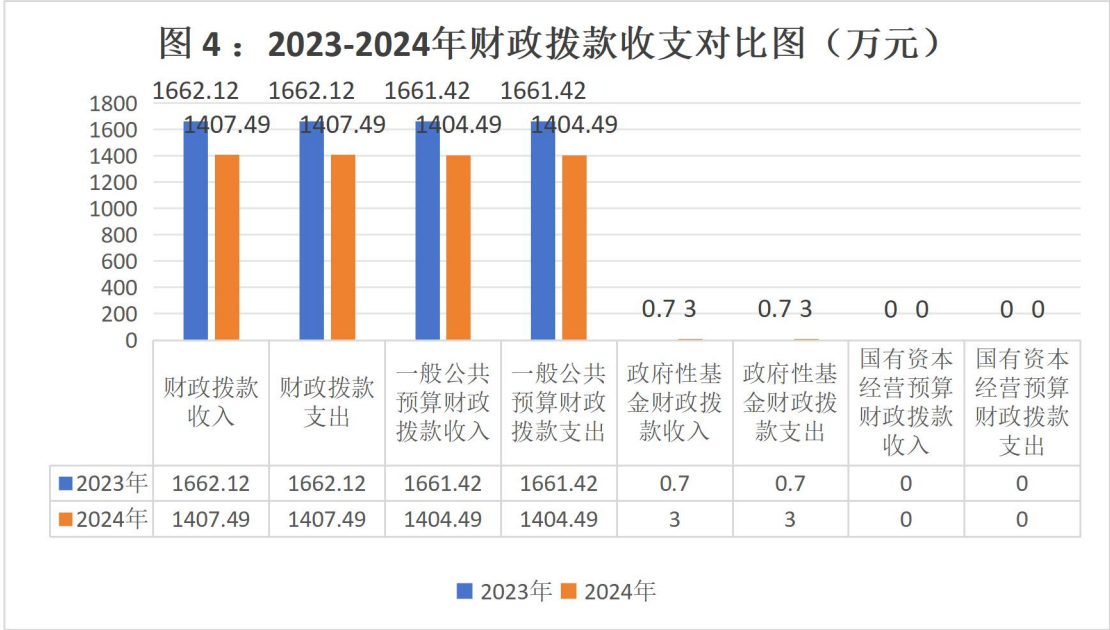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407.4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54.63 万元，降低 15.3%，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北戴河康养文旅融合服务平台项目及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安排的支出减少。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07.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4.63 万元，降低 15.3%，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北戴河康养文旅融合服务平台项目及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安排的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1,407.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4.63 万元，降低 15.3%，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北戴河康养文旅融合服务平台项目及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安排的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04.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6.93 万元,降低 15.5%,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北戴河康养文旅融合服务平台项目及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安排的支出减少; 本年支出 1,404.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6.93 万元,降低 15.5%,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北戴河康养文旅融合服务平台项目及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安排的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0 万元,增长 328.6%,主要原因是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增加; 本年支出 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0 万元,增长 328.6%,主要原因是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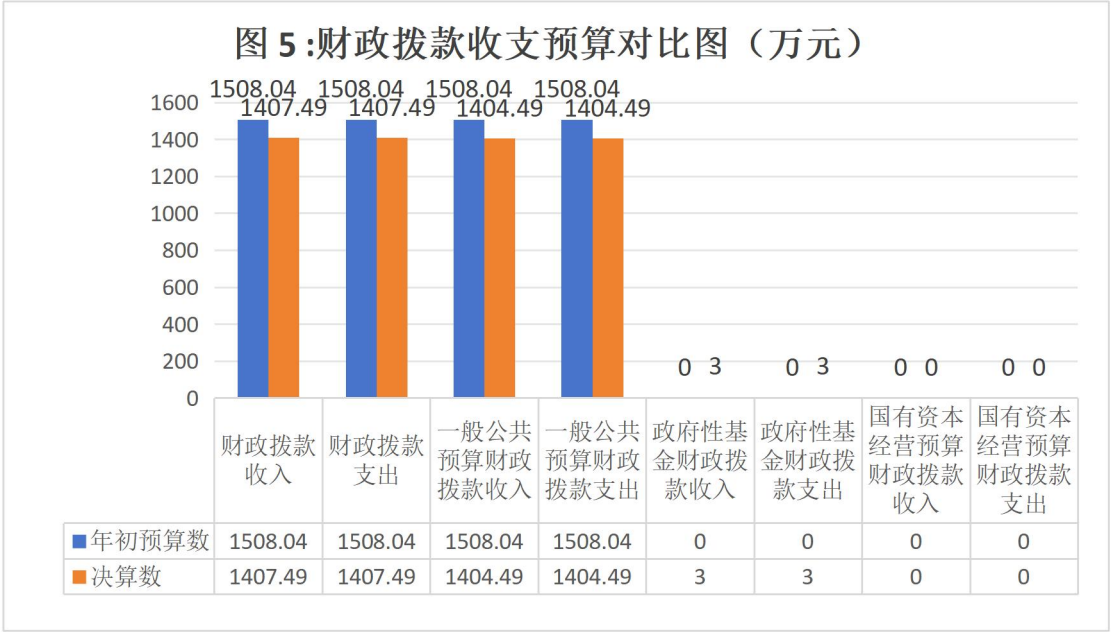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07.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比年初预算减少 100.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1,407.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比年初预算减少 100.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比年初预算减少 10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比年初预算减少 10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3.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

金安排的支出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3.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07.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83.80 万元，占 41.5%，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其他宣传事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735.18 万元，占 52.2%，主要用于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社会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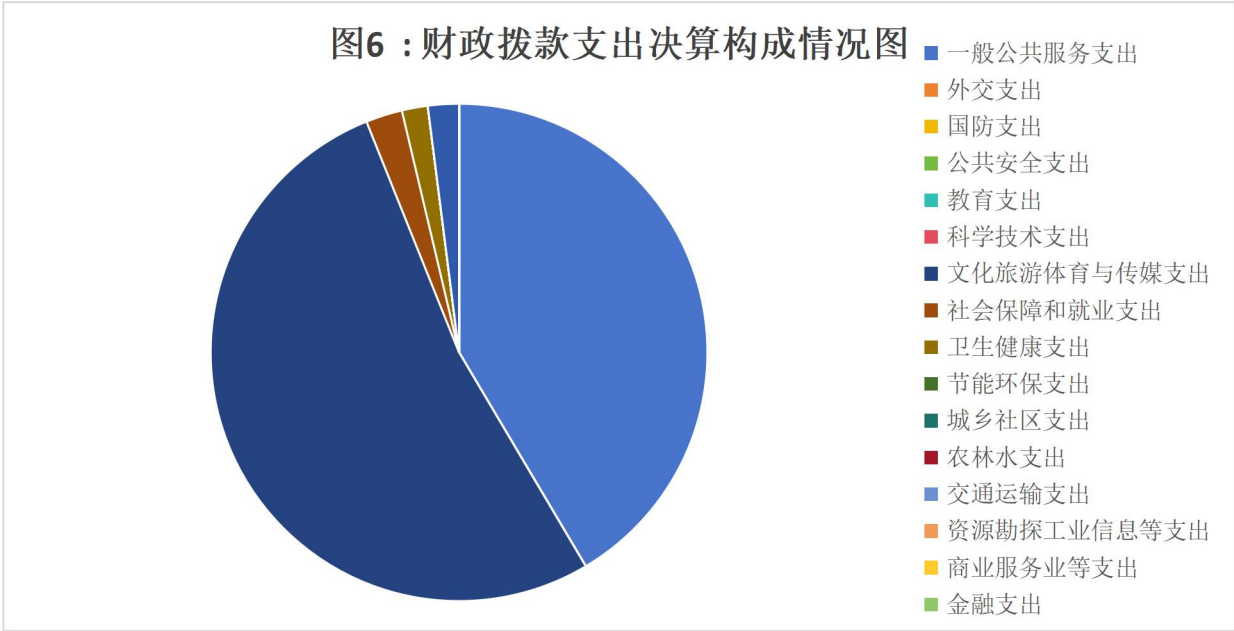
和就业（类）支出 33.44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3.76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8.32 万元，占 2.0%，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00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1.6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3.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97 万元，降低 97.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3 万元，支出决算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97 万元，降低 97.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3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97 万元，降低 97.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

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86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10.46 万元，增长 141.4%。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和其他交通费用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1.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5%。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45.8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0 个，涉及资金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3.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 2024 年度党报党刊征订款、人事代理定额补助、行业安全网络运行维护费、慢直播平台保障经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8.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绩效得到有效实施和监控，能够准确地评估业务绩效和资源利用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4 年度党报党刊征订款等 2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党报党刊征订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党报党刊征订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2-2023 年度软件正版化场地授权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6 万元，执行数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文艺演出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7 万元，执行数为 1.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人事代理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5.59 万元，执行数为 9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3 年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99 万元，执行数为 2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全区软件正版化场地授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秦财教[2024]163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2 万元，执行数为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秦财教[2022]762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9.36 万元，执行数为 50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3 万元，执行数为 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3 万元，执行数为 5.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6 万元，执行数为 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采编播辅助服务项目经费（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2.1 万元，执行数为 92.1 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吕冬梅）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3 万元，执行数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非全额事业单位定额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37 万元，执行数为 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慢直播平台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人事代理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

算数为 58.58 万元，执行数为 5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行业安全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63 万元，执行数为 9.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党报党刊征订款（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如期全额完成重点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如期全额完成重点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订报刊总	全区订报刊总量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订报刊完成率	订报刊任务完成情况	15.00	≥	95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报刊征订完成及时率	报刊征订完成及时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50	万元	5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订报刊完成率	订报刊完成率	30.00	≥	95	%	9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征订报刊工作的满意度	群众对征订报刊工作的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9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党报党刊征订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如期全额完成重点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如期全额完成重点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位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订报刊总量		全区订报刊总量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订报刊完成率		订报刊任务完成情况		15.00		≥ 95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报刊征订完成及时率		报刊征订完成及时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30		万元		3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订报刊完成率		订报刊完成率		30.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对征订报刊工作的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		无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减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2023年度软件正版化场地授权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莱州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全区办公软件正版化				全区办公软件正版化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单位	文字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地授权期限	场地授权有效期1年	7.50	=	1	年	1	完成	7.5	
			软件授权使用范围	年场地授权范围包括北戴河区党政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不包含学校	7.50	文字描述	依据合同约定	按合同约定已	完成	7.5		
		质量指标	软件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应达到100%	7.50	=	100	%	100	完成	7.5	
			软件正版化率	所提供的软件应为生产厂家的正版产品	7.50	=	100	%	100	完成	7.5	
		时效指标	软件授权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15日内交付	10.00	≤	15	天	10	完成	10	
	软件授权费用		软件授权费用不超过合同额	10.00	≤	19.6	万元	19.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使用正版软件,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软件用户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文艺演出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156950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用歌曲、舞蹈、演奏、朗诵等多种艺术形式,生动呈现全区“双争”活动丰硕成果,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干劲,营造昂扬向上的氛围。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用歌曲、舞蹈、演奏、朗诵等多种艺术形式,生动呈现全区“双争”活动丰硕成果,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干劲,营造昂扬向上的氛围。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艺演出节目数量	包括歌曲、舞蹈、演奏、朗诵等节目数量	15.00	≥	12个	1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文艺演出节目水平	文艺演出活动开展充分	15.00	≥	90%	9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文艺演出完成及时性	文艺演出包括歌曲、演奏等节目完成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0.00	≤	1.57万元	15695万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促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人心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促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人心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活动开展情况满意度	群众对活动开展情况满意度	10.00	≥	90%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无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些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专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委员会宣传部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5.589451		到位数		95.589451		执行数		95.58945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5.589451		其中:财政资金		95.589451		其中:财政资金		95.58945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2: 通过对职工定额补助支付, 保障落实8名职工人事代理人员的公用经费。						通过对职工定额补助支付, 保障落实8名职工人事代理人员的公用经费。						100.00									
		目标1: 通过对职工定额补助支付, 保障落实8人人事代理的工资补贴及各项保险;						通过对职工定额补助支付, 保障落实8人人事代理的工资补贴及各项保险;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单位(文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5.00 =		8			人			8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发放准确率		工资及社保发放准确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及社保支付及时率		及时支付当月工资、社保月数占总发放工资月数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实际发放控制标准		工资、社保等发放(总额)不超过人社部门人员非正常离职率不高于上年		10.00		文字描述			工资、社保			按规定发放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单位队伍稳定		人员非正常离职率不高于上年		30.00		文字描述			人员非正常			人员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单位人员对工资补贴等发放工作的满意程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	项目名称	2023年文明城市创建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莱州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991700	到位数	20.991700		执行数	20.9917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991700	其中:财政资金	20.991700		其中:财政资金	20.9917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充分展示北戴河良好形象					充分展示北戴河良好形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15.00	≥	4	次	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群众活动参与率	群众活动参与率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	90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21	万元	20.991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續影响指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参观学习人次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参观学习人次	30.00	≥	100	人次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对活动的满意度	群众对活动的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	无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全区软件正版化场地授权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区办公软件正版化				全区办公软件正版化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地授权期限	场地授权有效期1年	7.50	=	1	年	1	完成	7.5
			数量指标	软件授权使用范围	年场地授权范围包括北戴河区党政机关及下属事业	7.50	文字描述		依据合同约定	按合同约	完成	7.5
			质量指标	软件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应达到100%	7.50	=	100	%	100	完成	7.5
			质量指标	软件正版化率	所提供的软件应为生产厂家的正版产品	7.50	=	100	%	100	完成	7.5
			时效指标	软件授权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15日内交付	10.00	≤	15	天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软件授权费用	软件授权费用不超过合同额	10.00	≤	20	万元	2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使用正版软件,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软件用户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无										
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秦财教[2024]163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15,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聚焦群众需求，谋划实施1-2个精品新时代文明实践项目，真正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聚焦群众需求，谋划实施1-2个精品新时代文明实践项目，真正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100.00	
	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常态化开展理论宣讲、普法宣传、扶弱济困、文体活动、清洁家园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实践活动，不断提升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常态化开展理论宣讲、普法宣传、扶弱济困、文体活动、清洁家园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实践活动，不断提升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精品新时代文明实践项目	打造实施新时代文明实践项目	15.00 ≥	2	个	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开展率	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开展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完成及时率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包括实践活动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每个实践项目实施成本	每个新时代文明实践项目实际预算成本	10.00 ≤	75000	元	75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聚焦群众需求，开展喜闻乐见的新时代文明实践	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开展形式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无								
原因及整改措施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15489	到位数		2.515489	执行数	2.51548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15489	其中:财政资金		2.515489	其中:财政资金	2.515489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依据残联核定应缴数额,及时、足额缴纳2022年度单位残保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依据残联核定应缴数额,及时、足额缴纳2022年度单位残保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职工人数	以上年在职工人数为基础计算应缴残保	15.00	=	25	人	2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缴纳	按照残联核定数额足额缴纳	15.00	文字描述		足额缴纳	足额缴纳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在税务部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缴纳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缴纳	及时缴纳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残保金缴费总额	残保金缴费总额不超过残联核定数额	10.00	≤	2.52	万元	2.515489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落实《河北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无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些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蒙财数[2022]762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提高国产影片放映质量，丰富群众业余生活					提高国产影片放映质量，丰富群众业余生活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丰富群众业余生活	放映国产影片数量	12.50	≥ 50	50	50部及以上	50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影片放映质量逐年提升	影片放映质量逐年提升	12.50	≥ 90	90	90%及以上	9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放映国产影片进度	放映国产影片进度	12.50	≥ 95	95	95%及以上	95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2.50	≤ 3	3	3万元及以下	3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产影片票房收入增长	国产影片票房收入增长	7.50	≥ 5	5	5%及以上	5	完成	7.5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7.50	≥ 95	95	95%及以上	95	完成	7.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7.50	≥ 95	95	95%及以上	95	完成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观影风气，促进社会和谐	营造良好观影风气，促进社会和谐	7.50	≥ 95	95	95%及以上	95	完成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影院满意度	群众对影院满意度	10.00	≥ 95	95	95%及以上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吕桂华				联系电话:	418615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非营利事业单位专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社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9.362116	到位数	509.362116			执行数	509.36211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9.362116	其中:财政资金	509.362116			其中:财政资金	509.36211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57名非营利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已实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 57	57	人	57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精准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	10.00	≥ 100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准确性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准确性	10.00	≥ 100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按既定时间发放	已按既定时间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及时性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时效情况	5.00	文字描述		按既定时间缴纳	已按既定时间缴纳	完成	5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5.00	文字描述		按既定执行	已按既定时间执行	完成	5		
		数量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人数	通过按时缴纳工资福利等，进一步保障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干部队伍稳定	保障队伍稳定，加强了工作人员归属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数量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按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占总分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占总分0分。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速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附表)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27,880	到位数		4,527,880	执行数		4,527,88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527,880	其中:财政拨款		4,527,880	其中:财政拨款		4,527,88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状况				总体完成率(%)	
	取得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足额缴纳2024年度单位就业保障金,支持残疾人事业。				已全面完成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实际完成值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聘工人数	以上年度新增聘工人数为	12.50	45	人	45人	完成	12
		数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	按照按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	12.50	文字描述	是足额缴纳	是足额缴纳	完成	12
		时效指标	按约定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纳	12.50	文字描述	按照税务局规定	按约定执行	完成	12
		成本指标	残疾人就业金总额	残疾人就业金总额不超过	12.50	4.52	万元	4,527,880元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落实《河北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用管理办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1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
自评项目分	1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心宁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得分由全部预算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指标完成情况,应填写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可量化的指标完成情况,应填写具体数量或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应根据指标描述填写“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支结余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指标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0到应、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它内容不再填报,直接报告情况。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当年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其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提高指标权重,其分值可合理调减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不得超过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复杂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之和应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由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由自评得分乘以预算执行进度。 7.当年指标完成与预期指标描述接近且具有可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实际完成应填满等实际完成多少人不,不能填完成或培训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当年指标完成描述具有逻辑关系,当年指标完成达到预期指标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自评得分。 10.由于年初预算建设信息填报错误,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率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率高低调整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执行2021-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慈善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表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561600	到位数		0.561600	执行数	0.561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61600	其中:财政资金		0.561600	其中:财政资金	0.561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生活垃圾处理费用按时足额支付				已达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数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4年垃圾处理费5616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确保资金正常支付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及时率	12.50	=	15	天	15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支付标准	12.50	=	5616	元	5616元	完成	12.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垃圾收集及运输	30.0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标准使用对象反馈意见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宇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指标完成值: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 可量化的指标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值,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度预算完成值为0或财政收支结余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项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留空项。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度预算完成值为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空填,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数量指标20分、质量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新增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得分。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度调整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采购培训服务人员工资(服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慈善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表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2.100000	到位数		92.100000	执行数	92.1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2.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2.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2.1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17名采购培训服务人员工资保险等支出, 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已达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数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	17	人	17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准确率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率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间	5.00	文字描述	按规范时间发放		已按规范时间发放	完成	5
	时效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5.00	文字描述	按规范时间缴纳		已按规范时间缴纳	完成	5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等各项保险等	工资福利等各项保险等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范执行		已按规范执行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障指标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 保障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	30.00	文字描述	保持干部队伍稳定性		保持队伍稳定性, 加强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培训人员工资福利等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宇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指标完成值: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 可量化的指标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值,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度预算完成值为0或财政收支结余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项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留空项。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度预算完成值为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空填,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数量指标20分、质量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新增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得分。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度调整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嘉兴综合金融保障基金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嘉兴市北湖区归德镇东桥村		资金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表格)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0,000	到位数	3,600,000			执行数	3,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装50托亚联网专线2条					已完工					100.0%
保障北湖区网络时客户网络传输数据正常运转						已完工					100.0%
四、年度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与子项一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同线数量	使用同线重点点位	12.50分	2	条	2条	完工	12.50	
		质量指标	视频传输清晰度	保障北湖区网络时客户网络高清画质	12.50分	99	%	99%	完工	12.50	
		时效指标	传输数据时长	传输数据达到规范天数	12.50分	300	天	300天	完工	12.5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2.50分	3.6	万元	3.6万元	完工	12.50	
	效益指标	社会公益指标	保障北湖区网络时客户网络传输数据正常运转	保障北湖区网络时客户网络传输数据正常运转	30.00分	文字描述	保障运行	保障运行	完工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分	95	%	95%	完工	1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完工	10.00	
	总分									10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舒心云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二级指标的自评得分权重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定性指标采用预定的标准进行评价。如“全年实现”、“按时完成”等，可量化的直接填入评分；不可量化的由项目实施单位、项目承担单位或受益对象等提供佐证材料，对照标准进行评价。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中预算调整为0或取消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为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其数据不计入。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中途终止下年的项目，资金使用额为0，绩效评价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使用额填写下年的项目，资金使用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评价指标权重设置为：产出指标30%、过程指标20%、效益指标10%、满意度指标10%。如被控指标未定，其分值可合理调高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不得低于10%；二、三级指标的权重设置，应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项目实施的阶段需动态调整，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截至报告期预算执行金额÷总预算）×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截至报告期预算执行金额÷总预算）×100%。 7. 定性指标采用预定的标准进行评价。如“全年实现”、“按时完成”等，可量化的直接填入评分；不可量化的由项目实施单位、项目承担单位或受益对象等提供佐证材料，对照标准进行评价。 8.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中途终止下年的项目，资金使用额为0，绩效评价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使用额填写下年的项目，资金使用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小于100分。 9. 由于“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小于单项得分。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不明确造成，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率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程度逐条提高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专项办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 贵州市北湖区团结路派出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582472	到位数		58.582472				58.58247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8.582472	其中:财政资金		58.582472				58.582472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5个小事代埋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已完成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数	预期目标值		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数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5	人	5人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精准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的精准性和发放及时性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社保缴纳(含公积金)缴纳的准确性	社保缴纳(含公积金)缴纳的准确性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的时限发放	已按规定的时限发放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社保缴纳(含公积金)缴纳的及时性	社保缴纳(含公积金)缴纳的时效情况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的时限缴纳	已按规定的时限缴纳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的执行	已按规定的执行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福利,保持社会稳定	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福利等,进一步保障社会稳定	30.00	文字描述	保持平稳运行维护稳定	保持了运行维护稳定,保障了员工工资福利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人员对工资福利等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张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二级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当年度完成,即该指标按照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绩效,可量化的按照年度,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当年度未完成,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绩效为0或取得收益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未执行或取得其他项目的,预算数据0,到指标、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按照0填报。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按当年预算,自评得分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默认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4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按照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按照权重占比占权重为10%;二、三级指标权重可根据年度、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权重,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给分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按照完成值与预期值进行对比上应由具有对应关系,如按照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比例多少人次、填写多少人次等。 8.当指标预期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由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时,当指标实际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得分。 10.由于年初预算制定时考虑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得分的(偏差率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率适度调高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行业安全网络运行维护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 -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630000		到位数	9.630000		执行数	9.63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9.6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9.6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9.6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保质、高效的做好上级电视节目的转播、新媒体平台内容推送、以及本频道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本台节目的安全播出次数	本融媒体中心节目的制作和播出	12.50	=	366	天	366天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做好上级台节目的安全转播率	做好全国两会等重点时期,上级媒体的节目的完整转播。	12.50	≥	95	%	95%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网络维护的及时性	网络维护的及时性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运行保障成本	运行保障成本	12.50	≤	10.69	万元	9.63万元	未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上级电视节目的转播	保障上级电视节目的转播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上级电视节目转播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5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指标成本未达到预期值,加强资金支出管理,合理安排支出									
填报人:	李于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单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